

2023年度宜良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64项）

序号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任务时间	抽查比例/ 户数	检查方式	实施检查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县发展改革局	县科技工信局	固定资产投资 项目节能评估 和审查	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 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项目建设单位	2023年11月30 日前	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	县科技工 信局	县发展改革局	重点用能工业 企业	工业企业节能监督检查	年综合能耗5000 吨标准煤以下的 企业	2023年10月底 前	10%/1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		县生态环境分 局、县公安局	报废机动车回 收拆解行业	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检查	已通过云南省工 业和信息化厅资 质认定的报废机 动车回收拆解企 业	2023年10月底 前	10%/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		县税务局、县 市场监管局	汽车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新车销售市场经 营主体	2023年3-11月	1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	县市场监管局 、县公安局	二手车市场监管			二手车交易市场 和二手车经营主 体	2023年3-11月	1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	县科技工 信局	应急局	对石油成品油 批发、仓储、 零售经营企 业的监督检查	1.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经营资格 年度检查；2. 是否存在涂改、倒 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 非法转让成品油经营批准证书 的；3. 是否存在违反《成品油 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未经许可擅自新建、迁建和扩 建加油站的；4. 是否存在采取 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 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 产品等手段销售成品油，或者 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禁止销售 的成品油的；5. 是否存在销 售走私成品油的；6. 是否存 在擅自改动加油机或利用其他 手段克扣油量的；7. 是否存 在超越经营范围进行经营活动 的；8. 是否存在违反有关技术 规范要求的；9. 是否存在法 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违 法行为	石油成品油批 发、仓储、零 售经营企业	2023年3-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7	县教育体 育局	县公安局	校园安全检查	学校安全工作督导、检查	市属高校、直 属中小学（幼 儿园）	2023年2月—11 月	2%/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8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消防救援 大队	保安行业相关 单位抽查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 情况的检查	保安行业相关 单位	2023年5月—11 月	4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9		县市场监管局 、县消防救援 大队	保安行业相关 单位抽查	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情况 的检查		2023年5月—11 月	2户			
10		县市场监管局 、县应急局	云南省内生产 、使用、经营 第一类（非药 品类）易制毒 化学品企业（ 事业）单位	对被许可经营、使用第一类（非 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事 业）单位的购买、使用、存储情 况及相关台账进行监督检查		生产、使用、 经营第一类（ 非药品类） 易制毒化学 品企业（事 业）单位	2023年2月-11 月		1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11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管局	公章刻制业	1. 对按规定依法取得相关证照情况的检查; 2. 对治安防范情况的检查; 3. 对市场经营行为的检查。	公章刻制业经营单位	2023年2月—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2		县市场监管局	废旧金属收购业	1. 对按规定依法取得相关证照情况的检查; 2. 对治安防范情况的检查; 3. 对市场经营行为的检查。	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单位	2023年2月—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3		县市场监管局	开锁业	对开锁业进行检查	开锁业经营单位	2023年2月—11月	10%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4		县市场监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安全检查	信息网络安全、治安、消防安全情况的监督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网吧、电脑休闲室等)	2023年2月—11月	5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5	县财政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税务局	会计领域	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执业质量、工商登记事项、工商公示信息、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	代理记账机构	2023年8月至9月	盘龙区、五华区、官渡区、西山区四区按10%，其余按20%比例抽查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6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住建局、县交运局、县水务局、县公安局	工资支付	用人单位、建设施工企业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用人单位	2023年11月30日前	8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7		县市场监管局	劳务派遣	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劳务派遣机构	2023年11月30日前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8		县市场监管局	人力资源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023年11月30日前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19		县市场监管局	劳动保障	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用人单位	2023年11月30日前	20户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0	县自然资源局	县市场监管局	测绘	测绘资质巡查	测绘资质单位	2023年4月-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1		县市场监管局	测绘	质量监督检查	测绘资质单位	2023年4月-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2		县市场监管局	测绘地理信息	涉密测绘成果检查	使用涉密测绘成果法人或其他组织	2023年4月-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3		县市场监管局	测绘地理信息	地理信息安全检查	地理信息生产、保管、利用单位	2023年4月-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4		县农业局、县林草局	临时用地征用、使用情况抽查工作	自然资源部门批复文件（含工程名称、位置、用地规模和耕地面积等情况）与实际项目使用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超占情况；临时用地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地类属实；权属文件、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查定界技术报告等资料齐全；临时用地补偿标准符合省政府批准公布的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土地复垦费用是否按规定缴纳；涉及城县规划区内的提供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占用林地的，林业等手续是否齐全。	临时用地申请人或企业、单位	6-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5		县农业局、县林草局	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土地复垦验收材料完备；完成经审查通过的土地复垦方案确定的复垦任务，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土地复垦工程质量、工程效果通过专家评估。	土地复垦义务人或企业、单位	6-11月	5%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6	市运管局 宜良分局	县税务局、县 市场监管局	交通运输行业 监管	停车场行业监督检查	机动车停车场企 业	2023/11/30	5户	现场检查;书 面检查;网络 核查	县级组织检查	
27		县生态环境分 局、县住房城 乡建设局	交通运输行业 监管	洗车场行业监督检查	机动车洗车场经 营者抽查	2023/11/30	2户	现场检查;书 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8	县农业农 村局	县市场监管局	农业生产资料 监管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抽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 剂生产企业	2023年3月—11 月	市级: 10户 县区级: 6 户(全市约 140户饲料 和饲料添加 剂生产企 业, 约28家 位于宜良工 业园区)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29	县水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取水水检查	对单位/个人取用水行为的行政检 查	各类市场主体	2023年3-10月	2.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0		县政务服务局	招投标检查	对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 动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	2023年3-10月	5.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1		县应急局	水利工程、水 利工程安全 和质量检查	对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行政 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	2023年3-10月	4户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2		县应急局	水利工程、水 利工程安全 和质量检查	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建设市 场主体	2023年3-10月	5.0%	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3	县市场监管局	县教育体育局、县民族宗教局	学校食堂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	各类学校	3月1日-9月30日	辖区内学校的5%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4		县教育体育局、县民族宗教局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各类学校	4-11月	5%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5		县林草局	食品餐饮服务单位（包含集团用餐单位）	检查《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情况、食品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管理、加工过程控制情况、餐饮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餐饮具清洗消毒和场所设施清洁维护等情况；检检查餐饮服务单位是否存在违法出售、购买、利用野生动物及制品或者禁止使用的猎捕工具的行为；是否为非法出售、购买、利用野生动物及禁止使用的猎捕工具提供交易服务。	餐饮服务单位（包含集体用餐单位）	3月1-10月30日	1%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6		市运管局宜良分局	检验检测	机动车检验检测	机动车检验检测企业	4-11月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7		县卫生健康局	医疗美容	医疗美容行业虚假宣传、非法行医、假货、价格欺诈	从事医疗美容单位	4-11月	5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8		县林草局	县市场监管局	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利用情况的检查	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人工繁育、经营利用活动的监督抽查	在林业和草原局申请办理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核发事项并已取得相关许可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11月30日前	2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39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林业草原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监督检查	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	11月30日前	3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0	县统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国家常规统计抽查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	一套表调查单位	2023年4月-11月	8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1	县城市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企业	2023年1月-11月	3%	现场检查和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2		县市场监管局	对城市市政企业的监管	宜良县县级管养的照明路灯设施的监管检查	城市照明企业	2023年1月-11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3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政工程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园林绿化行业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	2023年11月30日前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4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政公用企业的监管	城市环卫企业的监督检查	城市环卫企业	2023年3月-11月	3%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5	县税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未进行税务信息确认的企业开展涉税事项抽查	与职能部门共同进行涉税涉费事项抽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缴费人	2023年3月-11月	2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监测等方式	县级组织检查	
46	县消防救援大队	县公安局、县卫生健康局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1. 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 宾馆、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 3.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4.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各类宾馆、旅店	2023年1月-11月	5%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7	县消防救援大队	县市场监管局	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	1.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含市场准入检查、一致性检查、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 2.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开展监督检查	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	2023年1月-11月	3%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8	县政务服务局	县发展改革局	对县发改局审批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市本级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展随机抽查	对县发改局审批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开展随机抽查	对县发改局审批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	2023年11月30日前	不少于3个2022年度县发改局审批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49	县民族宗教局	县市场监管局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领域监督检查	企业、个体经营户、单位自办清真餐厅等经营主体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合规性检查	依法办理了《昆明市清真食品准营证》的市场主体	2023年11月30日前	10户	现场检查、 网络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0	县司法局	县税务局	律师行业	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执业活动	辖区内律师事务所和执业律师	2023年3月至10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1	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	县农业农村局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	畜禽规模养殖场建设是否位于环境敏感区域或禁养区内；是否配套了相应的污染防治配套设施，以及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是否存在偷排漏排等污染环境行为；养殖场是否设置排污口，是否持有排污许可证等内容进行抽查	大型畜禽规模养殖场	2023年3月-11月	5%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2	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	县林草局、县自然资源局	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区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等行为；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区、湿地自然保护区内采矿、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等行为；是否存在在国家森林公园内排放废水、废气、废渣等对森林公园景观和生态造成较大影响的行为；是否存在对水产苗种繁殖、栖息地从事采矿、排放污水等破坏水域生态环境等行为；大山包黑颈鹤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未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	企业、事业单位、及民营主体	2023年3月-11月	3户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3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卫生健康局	城市供水工程检查	对投入使用的城市供水工程的行政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	2023年3-10月	10.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4		县市场监管局	房地产市场监管	房地产经纪机构监督检查	房地产经纪机构	2023年1月-11月	0.5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县级组织检查	
55		县市场监管局	房地产市场监管	物业管理活动监督检查	物业企业	2023年1月-11月	0.50%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网络检查相结合方式	县级组织检查	

56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公安局	娱乐场所检查	1、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2、歌舞娱乐场所播放的曲目、屏幕画面含有本条例第十三条禁止内容；3、游艺娱乐场所电子游戏机内的游戏项目含有本条例第十三条禁止内容；4、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超过核定人数；5、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6、从业人员在营业期间未统一着装并佩戴工作标志；7、娱乐场所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建立从业人员名簿、建立从业日志；8、娱乐场所未按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规定悬挂警示标志、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9、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査的游戏游艺设备；10、擅自变更游戏游艺设备；11、未实行游戏、游艺分区经营，或者设有明显的分区标志；12、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	歌舞娱乐场所、游艺娱乐场所	2023年3月-11月	8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7		县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检查	1、经营非网络游戏；2、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3、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4、未建立场内巡查制度，或者发现上网消费者的违法行为未予制止并向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举报；5、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6、未按规定时间保存登记内容、记录备份，或者在保存期内修改、删除登记内容、记录备份。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2023年3月-11月	10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8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市场监管局	旅行社检查	1、经营场所、营业设施、注册资本、质量保证金； 2、旅行社是否取得经营许可； 3、旅行社是否按规定悬挂许可证； 4、是否按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 5、旅行社是否依法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 6、旅行社是否依法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	旅行社	2023年3月-11月	1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59	县交通运输局	县应急局	交通运输行业监管	交通运输企业、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检查	交通运输企业、建设项目	2023-11-30前	不低于30%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0	县民政局	县市场监管局	公墓经营单位检查	公墓经营单位、建造墓穴单位	公墓经营单位	2023年11月30日前	1%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1	县卫生健康局	县市场监管局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检查	1.落实传染病防控情况；2.持有效卫生许可证情况；3.卫生管理部门、人员设置情况及卫生管理制度；4.空气、微小气候（湿度、温度、风速）、水质、采光、照明、噪声的检测情况；5.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健康检查情况和卫生知识培训情况；6.顾客用品用具的清洗、消毒、更换及检测情况；7.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清洗、消毒情况；8.卫生设施的使用、维护、检查情况；9.公共卫生用品进货索证管理情况；10公共场所危害健康事故应急预案或者方案。	省辖区内公共场所	2023年11月30日前	1%	实地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2	县卫生健康局	县市场监管局	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1.用水符合国家饮用水卫生标准情况；2.使用的洗涤剂、消毒剂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情况；3.消毒后的餐饮具进行逐批检验情况；4.出厂的餐饮具随附消毒合格证明情况；5.出厂的餐饮具按规定在独立包装上标注相关内容情况；6.建立餐具饮具出厂检验记录制度情况。	省辖区内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	2023年11月30日前	1%	实地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3	县烟草专卖局	县市场监管局	卷烟零售市场监督检查	卷烟零售市场监督检查	依法持有卷烟零售许可的企业、个体工商户	2023年11月30日前	2%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64	县应急局	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检查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检查	县内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	2023年11月31日前	2户	现场检查	县级组织检查	